

江苏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总站文件

苏建价站〔2020〕2号

关于延期发布建设工程人工工资指导价 及适时增发频次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对建设工程人工工资单价实行动态管理的通知》（苏建〔2012〕633号），考虑到新冠肺炎疫情对我省房屋建筑与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复工带来的影响，经研究，暂缓发布原计划2020年3月1日起实施的建设工程人工工资指导价，后续将根据工程复工情况测算市场用工价格，具体以发文为准。同时，当市场价格发生大幅波动时，我站将适时增加人工工资指导价发布频次。

江苏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总站

2020年2月24日

